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
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

粤人社函〔2020〕158号

关于举办2020年广东“众创杯” 创业创新大赛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展改革局（委）、教育局、科技局（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港澳办（局）、台办、团委、妇联、残联，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辖内各

二级分行，各普通高校、技工院校、中职学校，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创新创业决策部署，深入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大湾区协同发展、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等重点工作，充分激发科技人员、大学生、技能人才、异地务工人员、新型农民、残疾人等各类群体的创新创业热情，促进创业项目与创投资本、创业政策、创业服务的有效对接，在广东掀起双创热潮，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联合有关部门共同举办2020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二、大赛时间（可根据防疫情况适当调整）

2020年6月至11月

三、组织单位

（一）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

（二）支持单位：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中山大学、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广播电视台。

(三) 承办单位 (按单项赛事顺序):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山大学高等继续教育中心、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

(四) 支持媒体: 南方日报、劳动保障报、中国报道网、广东广播电视台等。

四、组织架构

大赛成立省组委会(以下简称组委会),负责大赛总体指导和统筹规划等事宜,由主办单位负责同志组成。

组委会下设秘书处(设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以下简称秘书处),负责大赛的总体设计、统筹规划和沟通协调等事宜。

秘书处下设办公室及工作小组,负责落实大赛的具体工作事宜。

大赛同时设8个单项赛事执行机构,在组委会统筹协调下,做好单项赛事具体组织、协调和实施等工作。

大赛设官方网站(<http://www.gdhrss.gov.cn/zcb/>)发布大赛有关信息,接受参赛项目注册报名。

五、赛事内容

大赛分抗疫专题赛、科技海归领航赛、博士博士后创新赛、大学生启航赛、技能工匠争先赛、残疾人公益赛、大众创业创富赛、农村电商赛8个单项赛事进行。

抗疫专题赛、科技海归领航赛、博士博士后创新赛、大学生

启航赛、技能工匠争先赛、农村电商赛分团队组和企业组进行比赛。残疾人公益赛分团队组和企业组进行比赛，每组分设自强类和助残类。大众创业创富赛分团队组(创意组)、企业组(创业组)、创富组进行比赛。

大赛设广东卫视《众创英雄汇》电视直选通道，在《众创英雄汇》电视比赛中胜出的项目，将获得直接晋级决赛资格。

六、参赛要求和报名条件

(一) 参赛要求。

参赛对象不限户籍、地域并面向港澳台和海外人员，有意向在广东创业的团队和已经在广东登记注册的创业主体均可报名，曾获得广东“众创杯”系列赛事金银铜奖、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的项目、企业和项目负责人除外。

参赛团队(企业)报名时只能选择8个单项赛事中的一项，不得兼报；企业组参赛项目按注册地登记参赛，团队组参赛项目原则上按所在地登记参赛；参赛时应提交完整报名资料、并对所填写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

(二) 报名条件。

1.团队组报名条件。

(1)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团队，截至报名时创业项目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参赛者须为团队创始人或核心成员，项目团队核心成员不少于3人，不超过8人，且均已年满16周岁；

(3) 团队负责人及主要创始人不担任省内其他企业法人代表;

(4) 各单项赛结合赛事特点规定的其他条件。

2.企业组报名条件。

(1) 2017年1月1日以后至报名截止前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残疾人公益赛可适当放宽登记注册时间);

(2) 参赛项目团队负责人须为该组织创始人、法定代表人、主要合伙人或股东成员(须出具相关证明);

(3) 各单项赛结合赛事特点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赛事安排(具体时间可根据工作推进情况进行调整)

(一) 大赛启动(2020年6月1日)。通过发布新闻通稿、刊登新闻专版、公布大赛官方宣传视频等形式启动大赛,开展全媒体宣传。

(二) 报名和资格审核(2020年6月1日至7月15日)。参赛者在7月15日前统一登陆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官方网站报名,为期一个半月。各单项赛事执行机构在报名期间将同步进行资格审核。报名项目可在提交报名申请5个工作日后登陆大赛官方网站或广东人社APP查询审核结果。通过审核的,可打印报名成功回执,不得再报名参加其他单项赛。审核不通过的,可于报名时间截止前按要求补充、修改材料或改报其他单项赛。各单项赛事执行机构在报名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项目资格

审核。各单项赛事所设赛区及电视直选赛事报名办法按所在单项赛规定执行。本次报名同时作为第四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广东省选拔赛报名。

（三）开展比赛（2020年7月中下旬至10月）。比赛采取书面评审、项目路演、电视节目直通（广东卫视《众创英雄汇》节目）等方式进行，具体由各单项赛事执行机构负责组织。

（四）总结暨项目展示会（2020年11月）。与广东广播电视台等机构合作，举办大赛总结颁奖暨项目展示活动。

八、奖项设置

8项单项赛均设金、银、铜奖，部分赛事设优胜奖和若干单项奖，金、银、铜奖及优胜奖由大赛组委会统一颁发证书，奖金（资助资金）按《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管理办法》（粤人社规〔2016〕10号）程序办理。其中：企业组金奖20万元、银奖15万元、铜奖10万元；团队组金奖10万元、银奖8万元、铜奖5万元。

九、政策支持

除奖金资助外，符合条件的大赛获奖项目和优秀项目可相应享受“12+N”支持措施。

（一）“众创云”培训。利用线上直播或录播上传等技术手段，开设“众创线上云学堂”，免费为参赛项目和企业提供云培训课程，综合提升参赛者的创业创新能力。

（二）“众创云”宣传。与赛事合作新媒体平台开启“众创

云宣传”，利用直播带货、短视频播放等形式无偿为参赛项目和企业提供展示、推广创业产品的平台，助力参赛项目和企业提升社会知名度。

（三）孵化场地保障。参赛团队或企业可申请入驻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科技、工信、港澳办、团委等部门建设认定的创业孵化载体（含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享受一定年限的减免费场地和孵化服务。

（四）创业融资支持。获奖企业或团队有机会获得广东省创新创业基金旗下子基金及大赛合作投资基金、创业投资机构股权投资。有意愿且符合相关条件的参赛团队或企业，可由承办单位推荐到广东股权交易中心“中国青创板”、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科技板”挂牌展示，享受相关投融资对接服务。

（五）创业担保贷款。参赛企业可向企业登记注册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经办银行）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其中个人贷款额度最高 30 万元，合伙经营或创办小企业可按每人不超过 30 万元、总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额度实行“捆绑性”贷款，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贷款最高额度 500 万元），并按规定享受贴息。

（六）银行专项授信。获奖企业可获得大赛合作银行提供的企业贷款授信和利率优惠支持。

（七）能力提升补助。有意愿的获奖团队或企业负责人，将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直接推荐参加广东省初创企业经营者能力提升培训班（中山大学等知名高校 EDP 培训课程），并享受 1

万元学费资助。

(八) 政策补贴直补。获奖团队或企业将获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政策补贴服务，包括专人对接了解情况、精准梳理可享受补贴清单、一次性落实有关补贴等。

(九) 职称晋升。获奖项目负责人根据所从事专业领域和已取得专业技术资格，可直接申报高一等级的专业技术资格。获奖项目团队成员中的博士毕业生和在站博士后可直接申报副高(含)以上职称。大学生启航赛、技能工匠争先赛团队组获奖项目指导老师可将获得奖项作为职称评审的重要业绩成果参加职称评审。

(十) 人才评选推荐。获奖项目参赛企业或团队的人员，属留学回国人员且符合相关条件的，优先推荐申报国家和省相关资助项目。

(十一) 交流对接平台。参赛团队或企业可申请参加广东“众创杯”系列项目展示、融资对接、创业沙龙等交流对接活动。

(十二) 人力资源服务。符合入户条件的获奖项目核心成员可获得高层次人才一站式专区服务，包括协调办理落户手续、人事档案托管等多项服务。

(十三) 其他支持措施。各主办单位、支持单位和合作单位结合职能或自身优势，为参赛企业(团队)提供相关政策和资源支持。

十、工作要求

(一) 加强疫情防控。各地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

于疫情防控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和稳就业工作，充分考虑疫情对大赛的影响，采用适当举措，合理安排赛事，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和大赛组织实施工作，确保大赛顺利进行。

（二）加强组织领导。大赛是我省贯彻十九大关于创新创业决策部署和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等工作部署的具体举措，是弘扬创业精神、激发创业热情、营造创业氛围的重要载体，各地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密切配合，共同抓好大赛组织实施工作。

（三）加强项目储备。各地要密切配合组委会和单项赛事执行机构，广泛发动本地创业创新项目报名参赛。各有关部门、单位充分利用自身影响力，积极调动相关资源，推荐项目报名参赛。

（四）加强跟踪服务。各地要把本次大赛作为推动政策落实和服务对接的重要平台，主动与参赛项目对接，提供政策指导等服务。特别是对大赛获奖企业（团队），要指定专人跟踪服务，协助落实有关扶持政策。

（五）加强宣传发动。各地、各单位、各承办机构要根据组委会的部署，统一大赛标识、统一大赛主题、统一规范名称，积极做好大赛宣传，充分利用自身影响力和调动有关资源推荐项目报名参赛。要在本系统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链接或转载大赛有关信息；在政务服务大厅、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各类院校、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创业孵化载体、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营业网

点发布大赛信息、播放大赛宣传视频等。要及时关注本地区本系统项目报名和比赛情况，组织相关媒体进行跟踪报道，扩大赛事社会影响力。

十一、其他事项

（一）未尽事宜或需调整事项，由大赛组委会秘书处或单项赛执行机构另行通知或通过相关网站发布。

（二）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发挥好牵头作用，明确分管领导，并指定专人负责做好大赛的统筹工作；同时协调相关部门明确各单项赛事的具体联系人。有关人员名单（附件10）请于6月16日前报送至大赛组委会秘书处。

（三）各单项赛事执行机构请于6月30日前将单项赛具体赛程及配套活动安排、项目评审细则等报送秘书处。各阶段比赛或活动结束后，要及时报送比赛进展情况。赛事完成后按优秀创业项目资助管理办法有关要求将获奖项目资料报送大赛组委会秘书处。

联系人：谭浩伟 刘丽娜

联系电话：020-83194738，83325693

传真电话：020-83179025

电子邮箱：gdzcb2017@126.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教育路88号

邮编：510030

大赛官方网站二维码:



广东人社微信二维码:



- 附件: 1.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组织机构人员名单
2.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抗疫专题赛方案
3.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科技海归领航赛方案
4.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博士博士后创新赛方案
5.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大学生启航赛方案
6.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技能工匠争先赛方案
7.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残疾人公益赛方案
8.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大众创业创富赛方案
9.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农村电商赛方案
10.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联系人名单回执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此页无正文)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



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 组织机构人员名单

一、大赛组委会

主 任

陈奕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厅长

副主任

蔡木灵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一级巡视员

邱克楠 广东省教育厅二级巡视员

杨 军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副厅长

葛国兴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副厅长、一级巡视员

姚德洪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党组成员、省中小企业局局长

杨朝峰 广东省财政厅副厅长

郑惠典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

郑建民 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副主任

方 涛 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副主任

武一婷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副书记

杨 佳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副主席

柯沫夫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副理事长

杨德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副行长

劳志伟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钟飞健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钱杰润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成 员

杨春甫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创业指导处处长

李广平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创新发展处一级调研员

陈东海 广东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主任

李政访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成果转化与区域创新处处长

邓承红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服务体系建设处副处长

梁智毅 广东省财政厅社会保障处副处长

曾小芳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乡村产业发展处副处长

刘俊峰 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办社会事业交流合作处二级调研员

肖 南 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经济处处长

朱瑞峰 广东省青年创业就业促进中心主任

郑东华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妇女发展部部长

冯建军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教育就业部部长

陈俊兴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三农金融事业部广东省分部总经理

二、大赛组委会秘书处

秘 书 长：葛国兴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一级巡视员

副秘书长：杨春甫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创业指导处处长

三、单项赛执行机构

(一) 抗疫专题赛执行委员会

主 任：劳志伟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副主任：肖 南 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经济处处长
全 冠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李邦耀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二) 科技海归领航赛执行委员会

主 任：劳志伟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副主任：肖 南 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经济处处长
全 冠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李邦耀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三) 博士博士后创新赛执行委员会

主 任：钱杰润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副主任：冯 岚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专业技术人员
管理处副处长
林 辉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级调研员

(四) 大学生启航赛执行委员会

主 任：梅成达 中山大学高等继续教育中心主任
副主任：陈东海 广东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主任
张 琦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创业指导处副处长
肖燕菲 中山大学高等继续教育中心副主任

(五) 技能工匠争先赛执行委员会

主 任：钟飞健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副主任：隋悦英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技工教育管理处副处长

梁显凤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六) 残疾人公益赛执行委员会

主 任：柯沫夫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副理事长

副主任：冯建军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教育就业部部长

李燕梅 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负责人

(七) 大众创业创富赛执行委员会

主 任：杨德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副行长

副主任：陈俊兴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三农金融事业部广东省分部总经理

刘观贞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副行长

(八) 农村电商赛执行委员会

主 任：杨春甫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创业指导处处长

副主任：张 琦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创业指导处副处长

附件 2

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抗疫专题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同心抗疫 筑梦远航

二、赛事时间

2020 年 6 月—10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承办单位：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抗疫专题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执委会，设在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大赛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大赛分为团队组、企业组进行比赛。参赛对象聚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参赛范围包含疫情预警、诊断检测、药物疫苗、医疗

器械、防护设备等直接用于抗疫的创业项目和疫情期间搭建平台帮助复工达产、带动就业能力好、提供服务满足群众需求等间接防疫抗疫的创业项目。

1.团队组。

(1) 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创业团队，截至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 创业项目与疫情防控相关；

(3) 参赛者须为参赛团队创始人或核心成员，团队核心成员不少于3人、不超过8人，且均已年满16周岁；

(4) 创业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

2.企业组。

(1) 2017年1月1日以后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

(2) 创业项目与疫情防控相关；

(3)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2020年6-7月）。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新媒体、微信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各地有关部门发动符合条件项目积极参赛。

(二) 第二阶段(报名和资格审核,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15 日)。参赛团队和企业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 执委会按要求对参赛项目进行资格审核。

(三) 第三阶段(初赛, 2020 年 8-10 月)。初赛采取书面评审方式, 由评委按照统一评审规则, 推荐共计不超过 40 个(团队组、企业组各 20 个)优秀项目晋级决赛。

(四) 第四阶段(决赛, 2020 年 10 月, 珠海)。晋级决赛的 40 个项目和通过电视赛获得直通资格的项目共同参加线上展示及答辩, 评选出团队组和企业组获奖项目。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 分别按 10 万元、8 万元、5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2 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 可再分别申请 10 万元、7 万元、5 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企业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 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获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 钟 诚 何 芸

联系电话: 0756-2125905, 2292007

电子邮箱: zcbkyzts@163.com

附件 3

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科技海归领航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海纳百川 逐梦湾区

二、赛事时间

2020 年 6 月—10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承办单位：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科技海归领航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执委会，设在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大赛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一）参赛对象。赛事分团队组和企业组，参赛团队或企业核心成员中至少包含一名下列人员：

- 1.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
- 2.具有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的技能人员；
- 3.具有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及以上学历的人员；
- 4.在高校、科研院所及其他企事业单位从事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等工作的人员；
- 5.留学回国人员；
- 6.各级政府部门认定的高层次人才；
- 7.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人员。

（二）参赛条件。

1.团队组。

（1）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创业团队，截至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创业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

（3）核心团队成員不少于3人，且均已年满16周岁；

（4）参赛者须为参赛团队核心成员或创始人。

2.企业组。

（1）2017年1月1日以后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

（2）企业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3)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2020年6-7月）。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新媒体、微信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各主办、支持单位针对专业技术人员、科研人员、留学归国人员、高层次人才等创业群体进行深入宣传发动；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科技、团委、妇联等部门要共同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优势，每个地市至少推荐5个项目报名参赛。

(二) 第二阶段（报名和资格审核，2020年6月1日至7月15日）。参赛团队和企业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执委会按要求对参赛项目进行资格审核。

(三) 第三阶段（初赛，2020年8-10月）。采用书面遴选、网络评审等方式遴选晋级复赛项目。晋级名额原则上不超过50个，其中，团队组20个、企业组30个，台湾地区推荐不少于5个项目参加复赛。

(四) 第四阶段（复赛，2020年10月，珠海）。复赛由执委会负责组织，原则上采用线上展示及答辩的方式，组委会统一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确定晋级决赛项目。晋级决赛项目名额共22个，其中团队组11个、企业组11个。

(五) 第五阶段（决赛，2020年10月，珠海）。晋级决赛的22个项目和通过电视赛获得直通资格的项目共同进行线上展示

及答辩，评选出团队组和企业组获奖项目。

(六) “科技·创业·创新高峰论坛”(复赛及决赛期间，珠海)。根据疫情防控情况，适时邀请国内著名孵化器创始人、创业服务机构和组织、金融机构、专业服务机构的专家、政府官员、创业者作线上主题演讲、高端对话，参赛项目均可参加。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设金奖2名、银奖4名、铜奖5名，分别按10万元、8万元、5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10万元、7万元、5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企业组设金奖2名、银奖4名、铜奖5名，分别按20万元、15万元、10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获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七、联系方式

(一) 执委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钟 诚 何 芸

联系电话：0756-2125905，2292007

电子邮箱：kjrylhs@126.com

(二) 台湾赛区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培章

联系电话：+886926890112（台湾）

+8613714159686（大陆）

电子邮箱：info@Pacytechservice.com

附件 4

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博士博士后创新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博揽全球英才 共创人才湾区

二、赛事时间

2020 年 6 月—10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承办单位：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协办单位：全国博士后创新（江门）示范中心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博士博士后专赛执行委员会（简称执委会，设在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大赛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一）参赛对象

赛事分团队组和企业组，参赛团队或企业核心成员中至少包

含一名下列人员：国（境）内外具有博士学位的人员或在读博士研究生；在站或已出站的博士后科研人员。

（二）参赛条件

1.团队组

（1）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创业团队，截止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创业项目尚未进行登记注册；

（3）核心团队成員均满 16 周岁；

（4）每队报名人数不少于 3 人、不超过 8 人；

（5）参赛项目所提出的产品或服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拥有前瞻性、创新性的初创项目，具备一定的项目可操作性，且参赛者对参赛项目拥有合法自主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2.企业组

（1）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至截止报名时已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各类新型研发机构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等；

（2）有创新性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有较高成长潜力；

（3）参赛项目具有商业开发价值、市场发展空间大、具备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可操作性，适合带动各类群体就业；

（4）参赛团队负责人须为该组织法定代表人或合伙人或股东成员（须出具相关证明），每队报名人数不少于 3 人、不超过 8 人；

(5)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2020年6-7月）。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新媒体、微信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各地有关部门发动符合条件项目积极参赛。

(二) 第二阶段（报名和审核确认，2020年6-7月）。参赛团队和企业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执委会按要求对参赛项目进行审核确认。

(三) 第三阶段（初赛，2020年8月）。采用书面遴选的方式遴选晋级复赛项目。晋级名额原则上不超过60个，其中，团队组30个、企业组30个。

(四) 第四阶段（创业培训，2020年9月）。组织有创业经验的行业专家为参赛项目提供财税、企业管理、知识产权、项目路演方面的培训。

(五) 第五阶段（复赛，2020年9月，江门）。复赛由执委会负责组织，原则上采用线上展示及答辩的方式，组委会统一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确定晋级决赛项目。晋级决赛项目名额共40个，其中团队组20个、企业组20个。

(六) 第六阶段（决赛，2020年10月，江门）。晋级决赛的40个项目和通过电视赛获得直通资格的项目共同进行线上展示及答辩，评选出团队组和企业组获奖项目。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设金奖 2 名、银奖 4 名、铜奖 5 名，分别按 10 万元、8 万元、5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 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 10 万元、7 万元、5 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企业组设金奖 2 名、银奖 4 名、铜奖 5 名，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获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潘华新 刘柏锋

联系电话：0750-3873782，3327033

传真号码：0750-3351343

电子邮箱：abc3324088@126.com

附件 5

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大学生启航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青春启航 赢创湾区

二、赛事时间

2020 年 6 月—10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承办单位：中山大学高等继续教育中心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大学生启航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执委会，设在中山大学高等继续教育中心）。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大赛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参赛条件及参赛要求

（一）参赛对象。赛事设广东赛区、港澳赛区、台湾赛区和海外赛区，分团队组和企业组进行比赛。参赛项目团队成员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在校生及毕业 5 年内（2015 年 6 月-2020 年 6 月期间毕业，下同）毕业生；

2. 港澳赛区参赛成员须为香港、澳门地区高等院校全日制在校生及毕业 5 年内毕业生；

3. 海外赛区参赛成员须为海外高等院校全日制在校生及毕业 5 年内毕业生；

4. 台湾赛区参赛成员须为台湾公私立大学或科技院校在校生及毕业 5 年内毕业生。

（二）参赛条件。

1. 团队组

（1）有创业意向及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团队，截至报名时创业项目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团队负责人及主要创始人不担任省内其他企业法人代表；

（2）参赛者须为团队创始人或核心成员，项目团队核心成员不少于 3 人、不超过 8 人，且均已年满 16 周岁；

（3）由高校教师和学生共同参与的师生共创项目，参赛者须实际参与项目，享有相应的知识产权或股权；

（4）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其产品或服务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和创新驱动发展导向，具备一定的技术实力和可操作性，且参赛者对参赛项目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权，真实诚信。

2. 企业组

(1)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截至报名时已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

(2) 参赛团队负责人须为该组织创始人、法定代表人、主要合伙人或股东成员(须出具相关证明);每队报名人数不超过 8 人;

(3) 参赛项目拥有创新性产品、服务、技术或商业模式,市场空间大,具有较好的成长潜力和示范作用;

(4)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三) 参赛要求。

1. 各参赛团队负责人必须参加赛事路演及答辩环节,路演及答辩总人数不超过 3 人(指导老师不参加路演及答辩)。

2. 参赛项目应在进行广泛市场调研和分析基础上,真实、完整的提交创业计划书,创业计划书包括但不限于阐释项目名称、产品/服务/技术、行业分析与市场预测、经营策略、资金需求与财务规划、当前状况、潜在风险管理,并展示组织结构及核心团队成员情况。

3. 本届大赛原则上全程采取线上形式进行,包括报名审核、书面评审、在线培训、在线视频路演及评审等环节,各参赛团队应按照大赛执委会的要求和指引使用相关硬件设备和软件平台,文明有序参赛,不得出现违法、违规、作弊行为。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第一阶段（宣传发动，2020年6-7月）。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新媒体、微信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发动符合条件的在校大学生及毕业生积极报名参赛。其中，团队组参赛项目（台湾赛区除外）主要由各院校组织遴选并推荐；企业组参赛项目主要由各地市人社局、高等院校等有关部门遴选并推荐；台湾赛区由省政府台办在台湾地区发动在校大学生及毕业生积极报名参赛。

（二）第二阶段（报名和资格审核，2020年6月1日至7月15日）。参赛团队和企业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同时可选择由所在院校或当地人社部门统一登记并向执委会提交报名材料），执委会按要求对参赛项目进行资格审核，通过资格确认的参赛项目进入初赛。

（三）第三阶段（初赛，2020年8月）。由执委会组织评委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参赛项目（台湾赛区除外）进行评审，筛选确定优秀项目晋级复赛；台湾赛区由省政府台办会同执委会组织遴选并确定晋级复赛的优秀项目。初赛采用书面评审方式，由评委按统一的评审规则评选出优胜项目晋级复赛，并可根据实际情况适时组织复活赛确定最终晋级名额。复赛总名额100个，其中团队组54个、企业组46个，各赛区按参赛项目数量比例确定晋级名额（其中台湾赛区团队组、企业组共计10个名额，港澳赛区、海外赛区择优推荐不少于10个名额）。

（四）第四阶段（创业特训营，2020年8月）。面向全体参赛团队开设中山大学在线创业特训营，并组织专家团队对入围复赛的团队组、企业组项目进行针对性的线上专题辅导，帮助参赛选手优化其创业项目。

（五）第五阶段（复赛，2020年8-9月，广州）。复赛采用在线路演展示与专家评委提问答辩形式进行，参赛项目团队准备路演PPT，限时路演展示并回答评委提问。复赛晋级决赛项目名额共28个，其中团队组14个、企业组14个。

（六）第六阶段（决赛，2020年9-10月，广州）。晋级决赛的28个项目和通过电视赛获得直通资格的项目通过现场（在线）路演展示及答辩角逐金、银、铜奖。决赛由执委会选派的专家评委打分及大众评委投票计分，经综合评分后现场确定获奖项目，其中专家评委打分占总评分的95%，大众评委投票占比5%。

（七）启航行动暨创投对接系列活动。赛事举办期间，执委会将邀请有关部门领导、知名创业学者、投资人、律师会计师等专业人士、科技园区管理者、金融机构负责人、优秀企业家及创业者组织创投私董会、实地考察等交流对接系列活动，助力大学生创业者青春启航，赢创湾区。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设金奖2名、银奖4名、铜奖8名、优胜奖40名，其中金奖、银奖、铜奖分别按10万元、8万元、5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

请 10 万元、7 万元、5 万元项目落地资助。优胜奖项目颁发荣誉证书。

企业组设金奖 2 名、银奖 4 名、铜奖 8 名、优胜奖 32 名，金银铜奖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优胜奖项目颁发荣誉证书。

金奖、银奖、铜奖及优胜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团队组同时设优秀指导老师奖若干名（根据报名及晋级复赛情况确定）。各奖项由执委会授予荣誉证书。

七、联系方式

（一）执委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康鹏胜 陈奕君 李 娟

联系电话：8620-84112569，84115518，84115545

传真号码：8620-84112649

电子邮箱：zcbqhs2020@163.com

（二）台湾赛区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培章

联系电话：+886926890112（台湾）

+8613714159686（大陆）

电子邮箱：info@Pacytechservice.com

附件 6

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技能工匠争先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和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展技能风采 扬众创之帆

二、赛事时间：

2020 年 6 月—10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承办单位：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协办单位：佛山市技师学院

执行单位：在组委会下设立技能工匠争先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执委会，设在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佛山市技师学院），负责大赛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一）参赛对象。团队组成员至少有一名为全国区域内技工院校和中职学校在校学生（须提供在校学生证明），且项目尚未进行登记注册。企业组参赛项目负责人须为技工院校和中职学校在

校及毕业生或具有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

(二) 参赛条件

1. 团队组。

(1) 创业项目尚未进行登记注册;

(2) 团队组每队人数不少于 3 人、不超过 8 人,且均已年满 16 周岁,团队组可含 1 至 2 名创业指导老师;

(3) 参赛项目具有商业开发价值、市场发展空间大、具备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可操作性,适合带动各类群体就业。

2. 企业组

(1)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

(2) 参赛项目负责人为该组织法定代表人或合伙人或股东成员(须出具相关证明),报名人数不超过 5 人;

(3) 参赛项目具有商业开发价值、市场发展空间大、具备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可操作性,适合带动各类群体就业。

(三) 参赛要求。参赛项目在报名时应填写创业项目计划书。创业项目计划书须涵盖以下方面的内容:创业项目名称、计划摘要、企业介绍、行业分析、产品介绍、人员及组织结构、市场预测、营销策略、制造计划、财务规划、风险管理等。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2020 年 6-7 月)。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新媒体、微信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发动国内各技工院校、中职院校在校学生、毕业生及社会

技能人才报名参赛，重点发动与广东技工、粤菜师傅、南粤家政三大工程相关的创业创新团队及项目，有条件的学校可自行组织开展校内遴选。

（二）第二阶段（报名和资格审核，2020年6月1日至7月15日）。参赛团队和企业可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其中符合团队组参赛条件的项目亦可由所在院校或当地人社部门统一登录大赛官方网站填写报名材料。执委会按要求对参赛项目进行资格审核，通过资格确认的参赛项目进入初赛。

（三）第三阶段（初赛，2020年7月，佛山）。组织评委专家采用书面遴选方式遴选晋级复赛项目。复赛晋级名额共50个，其中团队组30个、企业组20个。

（四）第四阶段（专项培训，2020年8月，佛山）。组织专家对入围复赛项目进行线上培训，含财税、企业管理、知识产权、项目路演等方面内容。

（五）第五阶段（复赛，2020年9月，佛山）。原则上采用网上多方远程实时视频互动模式，组委会统一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确定晋级决赛项目。晋级决赛项目名额共27个，其中团队组15个、企业组12个。

（六）第六阶段（决赛，2020年9月，佛山）。晋级决赛的27个项目和通过电视赛获得直通资格的项目共同进行线上展示及答辩，评选出团队组和企业组获奖项目。

六、奖项设置

（一）常规奖。

团队组设金奖1名、银奖2名、铜奖3名、优胜奖6名，其中金奖、银奖、铜奖分别按10万元、8万元、5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10万元、7万元、5万元项目落地资助。团队组同时设创业伯乐奖（指导老师），原则上最高不超过60名。

企业组设金奖1名、银奖2名、铜奖3名、优胜奖3名，其中金奖、银奖、铜奖分别按20万元、15万元、10万元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二）单项奖。

一是设“广东技工突出成果奖”3名，要求参赛项目在提升技能水平、助力产业发展、弘扬工匠精神等方面具有突出成果。二是设“粤菜师傅卓越创意奖”3名，要求参赛团队在创新粤菜样式、擦亮粤菜名片、宣扬粤菜文化等方面具有显著成效。三是设“南粤家政创新项目奖”3名，要求参赛团队在创新服务模式、加快提质扩容、促进就业创业等方面具有特色亮点。

金奖、银奖、铜奖、优胜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创业伯乐奖（指导老师）、广东技工突出成果奖、粤菜师傅卓越创意奖、南粤家政创新项目奖由执委会授予荣誉证书。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龙章春 陈伟斌

联系电话：0757-86291419 17328025011

公共QQ：2682177149

电子邮箱：2682177149@qq.com

附件 7

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 残疾人公益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创业创新 共融共享

二、大赛时间

2020 年 6 月—10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支持单位：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中山大学、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广播电视台

承办单位：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协办单位：广东狮子会、广东省残疾人公益基金会、广东省残疾人就业创业促进会、广东省志愿者联合会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残疾人公益赛执行委员会（以下

简称执委会), 执委会下设办公室, 办公室设在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负责大赛组织统筹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一) 参赛对象。

大赛开放办赛, 残疾人及健全人均可报名参赛。残疾人需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8) 级, 港澳台地区参赛人员持当地残疾人有效证件。参赛路演人员须为参赛团队或企业(机构)核心成员, 其中自强类参赛路演人员须为残疾人。

(二) 参赛条件。

赛事设团队组和企业组两个组别, 每个组别设自强类和助残类两个类别。自强类是指残疾人作为团队或企业(机构)的项目负责人, 有意向或已经在从事的各类创业创新项目。助残类是指各类团队或企业(机构)有意向或已经在从事残疾人服务或能带动残疾人就业的各类创业创新项目。

1. 团队组。

(1) 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城乡劳动者组成的创业团队, 截至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 自强类团队核心成员须包含至少 1 名残疾人, 助残类团队须从事残疾人服务或者能带动残疾人就业的创业创新项目;

(3) 团队成员均已年满 16 周岁, 每个团队核心成员不少于 3 人、不超过 8 人;

(4) 团队负责人及主要创始人不担任省内其他企业法人代表;

(5) 创业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无知识产权纠纷。

2. 企业组。

(1) 截至报名时已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

(2) 自强类企业项目负责人须为残疾人且应作为该组织创始人、法定代表人、主要合伙人或股东成员(须提供经工商、民政部门认定的相关证明), 助残类企业须从事残疾人服务(已服务至少 10 名残疾人, 并提供服务内容及服务对象名单、残疾证号、联系方式等证明) 或者能带动残疾人就业(已安排至少 3 名残疾人在岗就业, 并提供工资流水、社保证明、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等相关证明) 的创业创新项目;

(3) 企业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 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4)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社会信誉良好, 无知识产权纠纷。

(三) 设立“扶贫协作分赛区”。

为贯彻落实东西部残疾人扶贫协作部署要求, 拓宽和丰富扶贫协作内容和措施, 推动和扶持西部地区残疾人创业就业, 大赛设置“扶贫协作分赛区”, 为来自对口帮扶的桂、川、黔、滇四省

(区)的参赛项目评审,从审核合格的初赛项目中单独评选,遴选不超过20个项目进入复赛。复赛和决赛不再单独比赛。

东西部残疾人扶贫协作的省(区)只能报名参加团队组自强类和助残类项目。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第一阶段(宣传发动及线上培训,2020年6-7月)。

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新媒体、微信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报名流程、参赛指引等相关信息,发动符合条件项目报名参赛。通过网络培训平台,为参赛者及其他创业者开展创业政策解读、创业项目落地实施、经营管理及参赛辅导等主要课程线上培训。

(二)第二阶段(报名和资格审核,2020年6月1日至7月15日)。参赛团队和企业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参赛企业按注册地登记参赛,参赛团队按项目所在地登记参赛。执委会对参赛项目进行资格审核。

(三)第三阶段(初赛,2020年7月)。执委会组织评委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参赛项目进行书面评审,确定晋级复赛项目。晋级复赛名额不多于120个,执委会组织专家对晋级复赛项目进行培训辅导。

(四)第四阶段(复赛,2020年8-9月)。复赛由执委会负责组织,采用在线路演展示与专家评委提问答辩形式,由执委会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确定晋级决赛项目。晋级决赛名额共24个,

每个组别各6个。执委会组织专家对晋级决赛项目进行培训辅导。

（五）第五阶段（决赛，2020年9-10月）。晋级决赛的24个项目进行现场（在线）路演展示及答辩。执委会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经综合评分后确定获奖项目。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自强类和助残类各设金奖1名，银奖2名，铜奖3名，分别按10万元、8万元、5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分别再申请10万元、7万元、5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企业组自强类和助残类各设金奖1名、银奖2名、铜奖3名，分别按20万元、15万元、10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团队组和企业组的每个类别分设优胜奖和优秀辅导老师奖若干名（根据报名情况确定）。

金奖、银奖、铜奖及优胜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优秀辅导老师奖由执委会颁发荣誉证书。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缪伸伟 郝丽

联系电话：020-83305853，83325750

电子邮箱：cjrzcb@163.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道石北工业路17号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大众创业创富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践行普惠金融 支持创业创富

二、大赛时间

2020 年 6 月—10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支持单位：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承办单位：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大众创业创富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执委会，设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和地级市分行执委会（以下简称地市执委会），负责大赛的具体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大赛分为团队组（创意组）、企业组（创业组）和创富组进行比赛。

(一) 团队组 (创意组)。

1. 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城乡劳动者组成的创业团队，截至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 项目具有商业开发价值、实际用途广泛、市场发展空间大、适合带动各类群体就业；

3. 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

4. 项目团队成员需控制在 3 人以上 (含)、8 人以下 (含)，且均已年满 16 周岁；

5. 参赛者须为参赛项目核心成员或创始人。

(二) 企业组 (创业组)。

1.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

2. 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3.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三) 创富组。

1.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前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

2. 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3.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 第一阶段 (宣传发动，2020 年 6-7 月)。 在大赛官方

网站、主流媒体、新媒体、微信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发动符合条件项目积极参赛。

(二) 第二阶段(报名和资格审核, 2020年6月1日至7月15日)。参赛团队和企业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 执委会按要求对参赛项目进行资格审核。

(三) 第三阶段(初赛, 2020年7-8月)。初赛实行赛区制, 共分为二十个赛区, 其中广州、深圳同属一个赛区, 其他十九个地级以上市每个市为一个赛区。各赛区对参赛项目进行评审, 筛选出项目参加复赛。

(四) 第四阶段(复赛, 2020年9月)。执委会指导地市分行执委会对通过初赛的参赛项目进行书面评审, 按一定比例筛选确定优秀项目晋级决赛。晋级名额按照各赛区参赛项目数量比例进行分配。

(五) 第五阶段(决赛, 2020年10月)。晋级决赛的项目进行展示及答辩。执委会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 经综合评分后确定金、银、铜奖获奖项目。

六、奖项设置

(一) 常规奖。

团队组(创意组)设金奖2名、银奖4名、铜奖5名, 分别按10万元、8万元、5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 可再分别申请10万元、7万元、5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企业组(创业组)设金奖2名、银奖4名、铜奖5名, 分别

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创富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由执委会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标准给予奖励。

获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二）单项奖。

一是设“精准扶贫贡献奖”5 名，要求参赛项目在扶贫地区投资兴业、带动贫困户创业致富、促进贫困劳动力就业增收等方面作出特别贡献。二是设“乡村振兴贡献奖”5 名，要求参赛项目在促进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等方面做出特殊贡献。三是设“抗疫贡献奖”5 名，要求参赛项目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积极组织防护货源确保商品供应充足、积极维护市场稳定等方面作出特别贡献。

由执委会分别按 1 万元/项目的标准给予奖励，由执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七、支持措施

对符合条件的参赛团队，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将给予“创富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等系列优惠贷款扶持。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钟志淇 朱宝玉 于洋

联系电话：020-38186941，38186702，38186953

电子邮箱：421703522@qq.com

779778440@qq.com

874261605@qq.com

附件 9

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农村电商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创业创新 助力乡村振兴

二、大赛时间

2020 年 6 月—10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执行机构：待定（拟通过政府采购确定，执委会统筹赛事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一）参赛对象。以“互联网+”为基础，服务于“三农”及乡村振兴、精准扶贫等相关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种养殖、农产品加工、农村产品销售、直播带货及涉农短视频营销、智慧休闲农业平台、乡村旅游产业、农村疫情防控、农业农村社会服务等项目。

（二）参赛条件。赛事分团队组和企业组进行比赛，具体条

件如下:

1. 团队组。

(1) 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团队,截至报名时创业项目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 参赛者须为团队创始人或核心成员,项目团队核心成员不少于3人、不超过8人,且均已年满16周岁;

(3) 团队负责人及主要创始人不担任省内其他企业法人代表;

(4) 创业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

2. 企业组。

(1) 2017年1月1日以后至报名截止前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

(2) 参赛项目团队负责人须为该组织创始人、法定代表人、主要合伙人或股东成员(须出具相关证明);

(3)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五、赛事流程

(一)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2020年6-7月)。通过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户外广告、新媒体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充分发挥执行机构等职能优势,共同做好宣传发

动工作，积极推荐参赛项目。

(二) 第二阶段(报名和资格审核, 2020年6月1日至7月15日)。参赛项目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执委会按要求对参赛项目进行资格审核。

(三) 第三阶段(初赛, 2020年7-8月)。初赛组织专家评委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参赛项目进行书面评审, 筛选确定优秀项目晋级复赛, 推荐总计不超过70个优秀项目晋级复赛。

(四) 第四阶段(复赛, 2020年9月)。复赛原则上采取线上评审形式进行。评委于直播间现场与参赛者连线, 进行线上直播路演答辩和评审点评, 经综合评分后确定晋级决赛项目。晋级决赛项目名额共24个, 其中团队组12个、企业组12个。

(五) 第五阶段(决赛, 2020年10月)。决赛原则上采取线上评审形式进行。晋级决赛的24个项目进行在线路演展示及答辩。执委会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 经综合评分后确定获奖项目。

(六) 配套活动(初赛至决赛期间)。

1.“三农”创业线上专题培训。邀请农业电商专家、金融及风险投资机构代表等对创业项目开展“三农”创业线上专题培训。

2.创业导师“一对一辅导”。通过线上形式, 邀请农业电商专家、金融及风险投资机构代表对创业项目进行“一对一”专门辅导。

3.项目资源对接和成果展示。开展“直播带货”等线上项目资源对接活动, 促进创业项目成果转化, 推进参赛项目落地。若

后续疫情发展情况允许举办农产品产销对接线下活动，组织往届及本届农村电商赛的优秀项目参加涉农行业的项目展销对接会，帮助获奖项目对接资源、向社会各界展示“众创杯”涉农领域创业创新成果。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设金奖1名、银奖2名、铜奖3名、优胜奖6名，其中金奖、银奖、铜奖分别按10万元、8万元、5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10万元、7万元、5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企业组设金奖1名、银奖2名、铜奖3名、优胜奖6名，其中金奖、银奖、铜奖分别按20万元、15万元、10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获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七、联系方式（大赛官方网站另行公布）

附件 10

2020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联系人名单回执

填报单位（盖章）：_____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姓 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办公 电话	移动 电话	传真 电话	电子 邮箱	备 注
						分管局领导
						大赛总联系人
						抗疫赛联系人
						领航赛联系人
						博士赛联系人
						启航赛联系人
						工匠赛联系人
						农商赛联系人

填报人：

联系电话：